

标准对照与实测余量核验规则

GSQA-EVD-007 · 2.0 · 2026-10-19

1. 对照记录字段

对照先确认具体产品、用途、配置和目标市场，列明适用监管要求、采用或引用的标准、具体条款与官方出处。全部适用要求先满足，核心指标还须有可靠高于相应监管要求的实测依据。没有监管依据的自定值、一般评分或自愿性评价基准，不能自动构成高于监管要求的证明。

2. 数值判定

上限、下限、区间、等级、定性和未检出分别按原规定判断。标准或方法有判定规则时采用该规则；无法证明可靠余量时不得只用减法授奖。

3. 核心与全部要求

至少一项预先明确且有意义的核心可量化指标存在可靠优于证据，同时其他全部适用要求满足。没有统一高出10%的自设门槛，不评分，不以一个优点抵消另一失败。

4. 先满足全部适用要求

产品、用途、配置和市场准确；必备项目齐备，无未解决的不合格。其他项目的好结果不能抵消缺项或安全问题。

5. 核心比较项目事先明确

至少一项与主要用途或质量安全直接相关的核心可量化指标具有可靠余量。核验前明确比较项目，避免事后只挑一个无关的好数据。

6. 方向不同，比较方式不同

上限项目可能以更低的实测值体现余量，下限项目可能以更高值体现余量；区间和性能等级按原要求判断。只有通过／未通过而无可比数据的，不能单凭通过认定高于。

7. 方法、条件与单位须可比

同一条款和方法下比较，保留测试条件、数值、单位、不确定度及适用判定规则。无法排除的检测差异和四舍五入不能当作优势。

8. 用数据说明，不夸大含义

方法算例：某项限值不高于10，实测6，数值差是4，比限值低40%。这不代表产品更安全40%。未检出须保留检出限，不能写成含量为零。

9. 结论只覆盖已核验项目

标准、版本、条款、报告页码与实测值一起保存。一个指标高于标准，不推导所有性能领先；多个市场分别满足条件。

10. 记录、办理与更正

按本文件涉及的事项保留申请或案件编号、具体产品与市场、采用版本、文件与页码、负责人员、重要日期、理由和正式通知。个人资料与商业秘密按权限处理；对记录有疑问可通过信息更正、投诉或有权申请人的复核渠道提出。提交本身不改变既有决定或许可，处理结果以正式通知和当前记录为准。

11. 生效、适用与版本

本文件2.0版本于2026年10月19日发布并生效，适用于生效后正式提交的相关事项。已有申请保留原始快照与规则，实质变化另行通知并按过渡处理；历史决定不倒填新条件。网页与下载文本一致，旧版本注明替代关系，名称文字更正与实质修改分开记录。